2025年庆元县松源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方案（征求意见稿）

为全面提升松源街道农业产业又好又快发展，加快耕地功能恢复进程，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结合乡镇工作实际，特制定《2025年庆元县松源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方案（征求意见稿）》。

**一、项目指导思想**

围绕“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20字方针，综合考虑资源禀赋、区位条件，以耕地功能恢复为主攻方向，全面提升松源街道农业产业发展，促进农民增收进程。

**二、创建目标**

根据上级相关部门要求，结合我街道实际情况，启动2025年庆元县松源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耕地功能恢复）项目。

**三、项目规划**

2025年庆元县松源街道高标准农田及耕地功能恢复项目业主为松源街道办事处，总投资917.9万元（其中新建高标部分462.89万元，耕地功能恢复部分455.01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高标准农田559亩，包括新建或修复水渠、道路等基础设施，同时新增耕地功能恢复340.88亩。

**四、项目管理**

**1.项目招投标情况**

该项目业主单位为庆元县人民政府松源街道办事处，拟在松源街道进行招标，松源街道全程负责项目监管。

**2、项目监理情况**

严格规范项目实施与管理，项目实施管理实行“五制”。

（1）公示制：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情况按照要求在松源街道公开栏进行公示。

（2）领导责任制：项目由街道分管领导任项目领导小组组长，对项目实施进度、质量负总责。

（3）监督检查制：监督小组定期或不定期组织人员、对项目实施管理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4）严格规范资金使用管理。该项目严格实行专款专用，项目变动需经过领导班子会民主议定。

（5）项目验收办法

项目完工后由上级主管部门验收，对项目实施进度全程指导监督，组织项目验收。

庆元县人民政府松源街道办事处

2025年7月3日